

臺北市政府交通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08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08 年 4 月 15 日(星期一)下午 2 時

貳、會議地點：市政大樓 N208 會議室

參、主持人：鄭副局長佳良

紀錄：陳苡寧

肆、出席單位及人員：陳委員艾懃、黃委員翠紋、傅委員立葉、張委員生萬、王委員湮筑(鄭麗淑代)、彭委員志文、鍾委員惠存、劉委員欽釗、彭委員聖翔、施委員文周(涂淑君代)、張委員建華、洪委員瑜敏、性別平等辦公室陳盈真、停管處梁力元、交工處王歆涵、公運處翁崇傑、陳彥甯、裁決所王俊明

伍、確認前次會議紀錄

主席裁示：確認。

陸、歷次會議事項執行情形檢討

一、案號 107-2-1 107 年女委會第 11 屆會議紀錄報告「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」、「汰換傳統公車為低地板公車」及「『交通安全守護團』講座」等 3 案納入行動方案

陳艾懃：此 3 案於女委會是否還有給予其他意見，若無，本案解除列管方才妥適。

綜規科：此 3 案業經依女委會第 11 屆第 7 次會議決議確認納入本府「以性別觀點建構的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架構」中，後續本局將配合女委會、各分工小組及本局專案小組會議決議滾動式檢討修正。

性平辦

1. 交通局 3 行動方案涉及「環境與能源組」及「健康與醫療組」，前揭方案內容皆依 2 分工小組及性平辦意見修正完竣，並於第 11 屆第 5 次分工小組會議中確認「以性別觀點建構的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架構」，亦於女委會第 11 屆第 7 次委員會確認通過。

2. 另行動方案年期為 108-110 年，爰方案內容後續皆可滾動式調整。

主席裁示：本案解除列管，後續配合女委會及各分工小組檢討修正。

二、案號 107-2-2 108 年性別統計分析專題

主席裁示：本案解除列管。

三、案號 107-2-3 報告案：「臺北市民眾通勤(學)使用交通工具性別與統計分析、不同性別是否會因塞車影響使用私人運具之意願-分析性別對於移轉綠運輸狀況」

主席裁示：本案解除列管。

四、案號 107-3-1 107 年推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

性平辦：依女委會第 11 屆第 7 次會議決議，請交通局自行列管「幼兒搭乘計程車因應方式」行動方案，惟依據公運處前(107 第 3)次會議報告，家中有 12 歲以下幼童者，約 8 成民眾有意願使用計程車提供之兒童安全座椅，爰前(107 第 3)次專案小組會議決議請公運處依後續執行規劃辦理；建請公運處於下次專案小組提報本案規劃方向。

主席裁示：請公運處依前次會議紀錄「…後續將調查數據提供予本市計程車業者，並與業者討論執行可行性…」提出「幼兒搭乘計程車因應方式」規劃內容。

柒、討論案

一、109 年性別統計分析專題

黃翠紋

1. 交資中心參訪人員性別統計與分析

(1)性別統計分析係強調透過統計調查分析，使業務推動更貼近需求，或做滾動式的修正，建議透由問卷設計，了解不同屬性(一般民眾或專業人士)民眾的差異(包含性別)、專業人士對於本中心運作的期待及蒐集民眾參訪的回饋意見，如消防局防災科學教育館

重新設計參訪人員的回饋問卷並分析性別差異性，作為推動性別平等之參考。

(2)請問交資中心的參訪民眾是否有意見回饋單可供其填寫?另設計問卷亦可於本性平小組討論，請各委員提供意見，使後續的分析可更加順利。

2. 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使用次數及使用率調查

(1)如何進行性別統計分析(孕婦是女性，無男性統計)。

(2)本案如參依其他調查之統計數據進行推估分析，可能會產生偏誤；建議引用之統計資料應與本專題有關，如臺北市戶口的統計(新生兒較多或年輕人口較多)、停車供需分析等，並建議擇使用率高之區域進行分析。

(3)另性別統計分析為性別流化一個很重要的工具，首先應思考調查目的及其分析結果之政策回饋。

陳艾懃

1. 建議以「專用停車位是否設置足夠」作為調查方向，研析何種特性之停車場專用停車位需求性較高；另建議專題名稱修改為「公有地下停車場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使用情形調查」，不侷限調查「使用次數」，有助於後續統計分析廣度。

2. 針對使用者之性別調查，建議可挑少數「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」使用率較高之停車場用錄影的方式分析，做為報告之補充。

運資科

1. 因業務屬性關係，先前提出之統計分析專題題目沒有獲選，建議以關鍵推動業務為性別統計分析題目。

2. 交資中心最初的定位係提供專業交通領域科系的人員瞭解本市的 ITS 並以推廣 ITS 為目的，目前僅統計參訪人員性別，尚無設計問

卷(回饋單)，如「交資中心參訪人員性別統計與分析」納入明(109)年分析專題，今(108)年將規劃相關問卷或調查。

停管處：「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」之使用者性別統計部分，停車場管理員確實難以紀錄駕駛之性別，僅能先統計停車位之使用率，再引用相關調查(如開車男女比例)做推估。

主席裁示

1. 109 年性別統計分析專題由運資科及停管處分別提報「交資中心參訪人員性別統計與分析」及「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使用情形」。
2. 請運資科設計問卷了解參訪民眾的回饋意見，後續作為交資中心精進之參考。
3. 另請停管處研議性別調查統計方式，並依委員意見挑選合適之停車場進行抽樣調查。

二、108 年性別統計項目指標增刪修情形

傅立葉：停管處明(109)年會針對「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」進行統計分析專題報告，為何其調查之數據未納入性別統計項目指標中。

停管處

1. 本市公共停車場業依規保留 2% 汽車停車位作為專用車位，計已發放約 2,000 張孕婦版停車位識別證及 1,378 席孕婦及育有 6 歲以下兒童者停車格位(截至 107 年 12 月底止)；其使用率調查部分，將請公有停車場管理員協助。
2. 目前違規佔用專用停車位比例高，本市將於本(108)年 7 月開始針對違規佔用情形進行裁罰，為考量裁罰後之違規改善情形，故統計分析之調查時程將再評估。

主席裁示：本案確認性別統計項目新增「臺北市交通資訊中心參訪人次

按性別分」及性別統計指標新增「臺北市交通資訊中心參訪
人次性別比率」。

三、109 年本局性別預算表

陳艾懃

1. 「汰換低地板公車」之計畫預期目標應改為 109 年資料。
2. 請問目前松德大樓哺乳室的使用情形？是否有需改進的地方？
3. 哺乳室應為共同使用空間，其性別預算由各單位攤提費用，惟各單位之計畫預期目標不同。
4. 目前哺乳室規劃多限女性使用，可能造成男性瓶餵小孩不便，建議可再思考空間的運用方式及設計。
5. 性別預算每年差異皆不大，似乎較難與政策做為及相關統計分析做連結。

綜規科：性別平等相關議題預算皆為單筆預算之部分經費，獨立性別編列尚有困難，爰性別預算不易臚列。

傅立葉：部分性別相關政策及活動預算皆可列為性別預算，如計乘車安全座椅使用需求調查、座談會、宣導、相關課程及性別統計分析專題相關經費等皆可納入，亦能由性別預算表呈現局處所做的努力。

交工處：目前松德大樓哺乳室使用狀況，計約 4 位使用者共用 3 間哺乳室，尚可滿足使用需求。

主席裁示：推動性別平等業務所衍伸的相關研究、調查、宣傳及活動經費皆可自行拆列為性別預算，請各單位再次檢視提列。

捌、報告案：「107 年大眾運輸行銷計畫」及「107 年公車使用滿意度調查」性別統計分析

一、107 年大眾運輸行銷計畫

陳艾懃

1. 建議補充政策作為的部分，俾使報告更加完整亦可對施政有幫助。
2. 表 1 基本資料一覽表，月收入 2 萬元者最高(29.8%)且受訪者有 22% 為學生，建議爾後調查將學生族群之月收入剔除。

傅立葉

1. 本調查為街訪及網路問卷等 2 種調查，屬隨機調查並無抽樣，建議刪除 P. 23 抽樣誤差等文字。
2. 建議補充本案調查分析之政策意涵及政策參考部分。

黃翠紋：P.34 卡方分析，各問項之選項數量皆不同，但自由度皆為 2，且皆與性別無關，請釐清。

二、107 年公車使用滿意度調查

陳艾懃

1. 簡報 P. 8「車內設備不滿意分析…女性較有可能帶小孩出門，需要較多座位數，且部分女性身型較為嬌小，對於座位高度較敏感」，如無統計資料支持，論述內容宜謹慎。
2. 建議增加「主要搭乘路線」的選項，再針對不同的族群進行分析，如山區小巴目前無法使用低地板公車，若訪問之民眾為搭乘此路線但其不滿意的原因為公車設備相關問題，其問題將無法被改善。
3. P. 38 表 2-2，建議增加「每周搭乘公車次數」。
4. 建議補充「自行車上公車」的問項說明，是否僅詢問此政策的支持與否，亦或有詢問民眾是否有攜帶自行車上公車的需求。
5. P. 41，面訪一節，第 1 行「不支持兒童自行車上公車政策：…」為避免閱讀者誤解調查之結果為「不支持」自行車上公車的的政策，請修

正文字用語。

6. 請於書面補充簡報所提之後續政策作為。

傅立葉

1. 交叉分析除性別外，建議納入年齡及教育分析等。

2. 推論的部分，若想進一步了解分析，建議研提下次調查之問項內容。

黃翠紋：每份調查的資料量都很大也很寶貴，本次報告係為配合本專案小組議題，僅針對性別議題統計分析，爰報告過於精簡(如 P.41 面訪部分)，建議再補充調查內容、結果(如年度比較及卡方檢定等)及政策建議等內容。

公運處：針對推論「座位規劃不佳」部分，調查問卷選項確實有納入，調查結果顯示有女性 49.5%提及座位規劃不佳、部分座位較高及座椅不舒適等；另年齡、職業、教育程度、每週搭乘公車頻率等皆有納入本調查，惟配合本次會議，僅摘出與性別相關的部分。

主席裁示

1. 請依委員意見修正報告，並綜整補充「結論與建議」(含政策分析)章節。

2. 另調查之重要結果及交叉分析，請簡要摘錄於報告；完整調查報告電子檔，可提供委員參考。

玖、散會(下午 3 時 45 分)